

衢州市信用衢州建设领导小组文件

衢信用〔2019〕1号

衢州市信用衢州建设领导小组关于印发 《衢州市关于应用诚信积分对守信个人 实施联合激励的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信用建设领导小组，市级各单位：

现将《衢州市关于应用诚信积分对守信个人实施联合激励的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衢州市信用衢州建设领导小组

2019年7月8日



衢州市关于应用诚信积分对守信个人 实施联合激励的实施方案

为弘扬诚信传统美德，增强社会成员诚信意识，加强个人诚信体系建设，褒扬诚信，惩戒失信，提高全社会信用水平，营造优良信用环境，打响“南孔圣地·衢州有礼”城市品牌，打造“信用示范之城”，依据《国务院关于建立完善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制度加快推进社会诚信建设的指导意见》（国发〔2016〕33号）等文件精神，结合我市诚信积分应用场景，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个人诚信积分定义

个人诚信积分是指由衢州市信用衢州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以下简称市信用办）委托技术服务机构基于浙江省自然人公共信用评价结果及衢州特色指标构建的，通过衢州市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个人数据库开发的衢州个人诚信积分体系评分，名称定为“信安分”。

二、诚信积分的应用及查询

（一）应用。诚信积分主要应用在经济、公共服务、社会管理与服务等活动中，根据不同的应用场景实施不同的联合激励措施。

（二）查询。诚信积分与个人身份证号码关联。个人在“信用衢州”微信公众号、“浙里办”APP、行政服务中心信用服务窗口，通过身份认证后可查询本人诚信积分。各部门在权限范围内

获得用户授权后，通过个人身份证号码，可查询诚信积分，并根据本方案对守信个人实施相应的激励措施。

三、联合激励对象

联合激励对象为在本市行政区域范围内信用良好的自然人，具体激励范围由各部门在实施细则中明确。近三年内有严重违法失信记录的个人，不得作为联合激励对象。

四、联合激励措施

（一）享受城市停车优惠。名下的私家车进入辖区内城市收费道路及政府公共收费停车场时，根据“信安分”分值的高低，可享受停车费用 9 折、每月 3 次免费停放等优惠。（落实单位：市城投集团）

（二）享受医疗服务优待。在医疗就诊过程中，可依申请免交住院押金。住院费用 5 万元以内的，可先办理出院手续，一周内补齐住院费用；同时在急诊等环节开通绿色通道，享受优先办理服务。住院期间，免收医院提供的轮椅、平车使用押金。（落实单位：市卫健委）

（三）享受景区门票团队价优惠。在实行“全球免费游”的 14 个重点景区针对“信安分”达到一定分值的游客可享受双休日团队价优惠。（落实单位：市文旅局）

（四）享受城市公共交通出行优惠。可免押金办理公交卡，在享受票价优惠的基础上，不定期开展各类优惠乘车活动。（落实单位：市交投集团）

（五）享受城市公共图书馆借阅图书便利。在市图书馆及南孔书屋在享受免押办卡的基础上，借阅期限延长至两个月。（落实单位：市文旅局、市图书馆）

（六）享受公积金政策优待。公积金缴存职工公共信用评价优秀的，首次申请公积金贷款，每户贷款额度可增加 10 万元，提高后的贷款额不能超过贷款政策规定的最高贷款额度。

未建立养老保险账户的新市民，“信安分”达到一定分值的，可以申请缴存住房公积金。（落实单位：市公积金中心）

（七）享受养老服务优惠。为本人及其直系亲属申办入住公办养老机构时，符合入住条件的优先办理，并给予养老服务床位费 9 折优惠。鼓励民办养老机构落实优惠政策。（落实单位：市民政局）

（八）享受公共租赁住房申请便利、优惠。申请公共租赁住房时，享受绿色通道、优先办理；对符合条件的家庭（其中有一人为联合激励对象的）以家庭为单位，当年度内一次性享受租金 9 折优惠。（落实单位：市住建局）

（九）享受办理高清收视业务优惠。在办理数字电视高清收视业务时，享受免押金、赠送高清机顶盒主终端，享受数字电视高清收视费 8.5 折优惠，同时享受营业厅活动优惠套餐。（落实单位：衢州华数广电网络有限公司）

（十）享受市民健身驿站优待。全市 20 个市民健身驿站，建成开放后每月可享受共计 4 次免费健身活动。（落实单位：市体育局）

(十一) 享受信用贷款。在金融活动中，给予一定额度无担保信用贷款，优先办理，利率优惠。(落实单位：市人行、市金融办、市银保监分局、市各商业银行)

(十二) 享受出入境证件办理绿色通道服务。出入境大厅提供特事特办绿色通道，缩短审核审批制证时限。对赴港澳商务签注等再次签注申请，压缩制证时限，开通现场取证服务。(落实单位：市公安局)

(十三) 享受办证免费邮寄服务。办理居民身份证时，享受快递免费邮寄服务。(落实单位：市公安局)

(十四) 享受免费职业教育培训。优先安排总工会免费培训。享受职业培训补贴申请优先服务，简化手续的便利。(落实单位：市总工会、市人力社保局)

(十五) 享受文化体育场馆服务便利。享受博物馆、文化馆、儒学馆、美术馆、体育场馆等公共文化体育场馆免费游览、免费培训或使用服务，可优先预约。(落实单位：市文旅局、市体育局)

(十六) 享受进出政府办公场所通行便利。享受市本级各集中办公区域人员及车辆进出免审核绿色通行待遇。享受市行政中心 8 号楼(三江东路 51 号)机关食堂按成本价预约就餐待遇。(落实单位：市机关事务中心)

(十七) 享受子女就读便利。外来具有衢州市常住户口人员，子女申请义务教育阶段入学时，在同等条件下可优先安排学校就读。(落实单位：市教育局)

（十八）享受同等优先录（聘）用为公务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机关事业单位编外人员的优惠。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在招录（聘）公务员或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机关事业单位编外人员时，将联合激励对象的诚实守信情况作为确定拟招录（聘）人选的重要参考。（落实单位：市委组织部、市人社局）

（十九）享受适度减免办公用房押金租金优惠。在特定创业园区、孵化器和服务机构优先享受适度减免办公用房减免押金、租金服务。（落实单位：市级各有关单位）

（二十）享受评优评先优先推荐。在道德模范、五一劳动奖章、五四奖章、三八红旗手、巾帼建功标兵、五好家庭、最美家庭、中国青年科技奖、中国政府友谊奖、有礼之星、浙江骄傲、青春领袖、浙江好人、中国好人等评选中，同等条件下优先推荐。（落实单位：市级各有关单位）

（二十一）享受政务服务便利。在办理各类行政许可、审批事项和相关业务过程中，建立绿色通道，实施“容缺受理”等便利服务，部分申报材料（法律法规要求必须当场提供的材料除外）不齐备的，如行政相对人书面承诺在规定期限内提供，可先行受理，加快办理进度。（落实单位：市级各有关单位）

（二十二）享受全量“信易+”项目服务便利。在城市辖区内优先享受在以上二十一条中未列入的其他“信易贷”“信易行”“信易租”“信易游”等全量“信易+”项目的服务便利。（落实单位：市级各有关单位）

五、联合激励对象的动态管理

通过衢州市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实时、动态监控联合激励对象的信用状况，一经发现存在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立即取消享受联合激励政策资格，并通报给各相关单位。各县（市、区）、各有关部门在日常监管中发现联合激励对象存在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应及时通过衢州市信用信息共享平台通报市信用办，以便对联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动态调整。

六、其他相关规定

（一）本方案提出的激励措施，依据实际情况进行动态更新。

（二）各相关部门根据本实施方案研究具体实施细则，各县（市、区）参照此文件制定本地区有关激励措施并落实。

抄送：浙江省信用浙江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衢州市信用衢州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9年7月10日印发

（电子版）